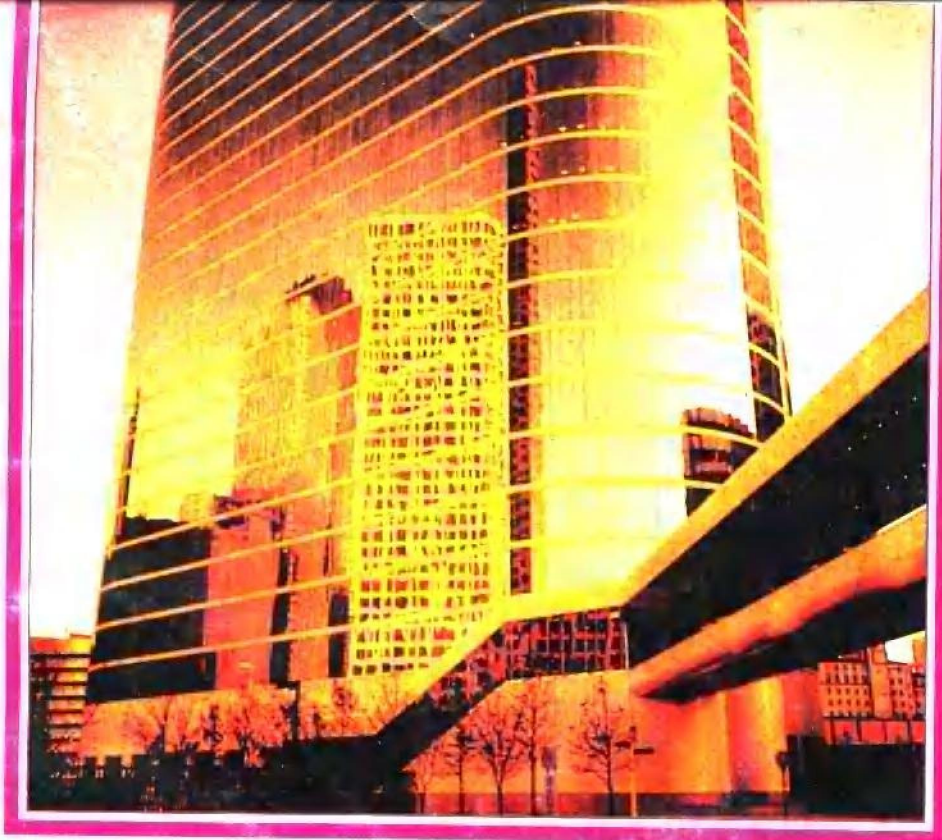




日本经济贸易惯例

Riben Jingji Maoyi Guanli



俞仲文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国家“八五”规划重点图书

国际经济惯例丛书

薄一波

42196/14



「本经济贸易惯例例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 罗嗣泽
马金玉

国家“八五”规划重点图书

丛书名 国际经济惯例

书名 日本经济贸易惯例

著者 俞仲文

出版者 贵州人民出版社
总发行

(地址: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邮编:550001)

印刷者 贵阳吉进印刷厂

经销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 850×1168mm1/32 8.25 印张 210 千字

1994 年 5 月第一版 1994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8000

ISBN7-221-03541-5/F·95

定价:6.96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国际经济惯例丛书》序言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1993 年 11 月 14 日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以邓小平同志 1992 年年初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为标志，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十四大明确提出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我国现代化建设事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在本世纪末初步建立起新的经济体制，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在新时期的伟大历史任务。”

根据中共中央的这一决定，1993 年、1994 年我国经济改革的力度大大加强，一系列重大的经济改革措施陆续出台，而且这一系列改革均有一个共同的趋势：在保证我国国家主权和国家利益的基础上，正逐步向国际经济惯例靠近，逐步与世界经济接轨。比如，已经出台的，以核算损益为核心的全面会计制度改革；以逐步使人民币成为可兑换货币为核心的外汇制度改革；以分税制为核心的全面税制改革；以建立公司制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改革等等，及很快将出台的，以社会、企业、个人各负其责为核心的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以公开、公平、公正为核心的证券法规，等等，无一不是如此。国际经济惯例对于中国人来说，已不是“远在天边”，而是“近在眼前”，仅就这一点讲，我们出版这套大型的《国际经济惯例丛书》就有着深远的意义。

当今世界经济正日益国际化。1993 年 12 月 15 日，经过 7 年

零3个月的艰苦谈判,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正式结束。一百多个缔约方一致同意,在近年内建立“世界贸易组织(WTO)”。中国是一个大国,人口占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如果到21世纪,中国与世界经济贸易量达到世界平均水平,那么,这个量将占世界经贸总量的四分之一。可见,中国经济尽快进入世界经济的主流,中国尽快“复关”和成为即将成立的“世界贸易组织”的创始国之一,不仅对中国经济,而且对世界经济都是举足轻重的。

很明显,要完成中共中央所提出的:在本世纪末初步建立起新的经济体制的伟大历史任务,要大力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发展外向型经济。中国的一切企业(工业企业、农业企业、商业企业、金融企业、服务企业,甚至文化企业)和企业家、贸易家、金融家等都必须投身到世界市场经济的大海中去,去行船,去搏击风浪。而要在世界市场经济的大海中行船,首先得了解和熟悉我们过去所不了解和不熟悉的世界市场经济,要懂得世界市场经济活动的“交通规则”——国际经济惯例。这就和参加国际体育竞赛一样,你要上场比国际经济惯例,通常指国际经济交往的习惯做法,或者说,它是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地区)在相互间经济贸易中自愿遵循的各种约定俗成的规矩。它是在一些国家国内经济惯例和经济法的基础上产生,通过千百万次国际经济交往的实践逐渐形成的,至今还在不断发展和完善。国际经济惯例的内容涉及国际经济贸易的各个领域、各个行业和各个环节。其中成文的部分,是世界上很多国家对各种习惯做法加以集中和系统化,并进行修改和补充而制订的世界性的(多由联合国有关组织和其他世界性组织制订)、地区性的或国家集团范围的公约、协定、规则等;其中不成文的部分,则是大多数经贸当事人自愿地经常采用的习惯做法。国际经济惯例,无论是成文还是不成文的,都有一个共同点,即只对自愿约定遵循它的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但由于国际经济惯例已经为各国经贸所普遍接受,它实际上起着规范国际经济贸易行

为的作用,它所采用的一些名词、术词实际上已成为“世界语言”。只有按照国际经济惯例行事,人们才能参与国际经贸活动并且实现自己的经营目标,否则会寸步难行,或者遭受损失。由于国际经济惯例是千百万商品生产者在无数次商品经济活动中共同总结、提炼出来的,是使各种经济行为从无序转向有序的一系列规范,它事实上是人类文明的重要成果。

近年我国在对外经贸的各方面,无论是进出口,还是引进外资、引进技术等,都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也碰到不少的问题和困难。这些问题和困难有相当一部分是因为从事这些工作的人不了解、不熟悉、不尊重国际经济惯例而造成的;外商在同中国人做生意时遇到的许多难题和困扰,也是由此产生的。有鉴于此,我们认为:学习、了解、熟悉国际经济惯例,应当成为我国广大的企业家、贸易家、金融家、经济院校师生和一切从事经济工作的人们的“必修课”。我们编辑这套《国际经济惯例丛书》的目的,就是全面客观地介绍国际经济贸易活动的各种惯例,提供一套适用的教材和工具书。

为了尽可能全面地介绍国际经济贸易活动各个方面、各个领域、各个环节的惯例,本丛书打算出版 50 至 60 个品种;丛书的内容将涉及重要的国际经济组织和条约,国际经济贸易活动各个环节的具体运作,主要国家和地区的经贸惯例和法规。丛书的编写力争达到客观、实用、可读的要求,即客观、全面、如实地介绍国际经贸惯例,做到历史和现状相结合,国际上的“大同”和国家、集团、地区的“小异”相结合;不着重进行理论分析和学术探讨,主要是向读者提供关于国际经济惯例的知识,给读者以实际的指导,使读者懂得怎样做;结构紧凑,叙述清楚、语言准确,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读者都能阅读和应用。

本丛书已列入国家“八五”重点图书出版计划。薄一波同志为丛书题写了书名,表示了对丛书编辑出版的关心和支持。八位知名

的经济学家、法学家、经济管理专家和企业家担任了丛书的顾问，给予了具体的指导和帮助。来自香港、广州、深圳、北京、上海、贵阳、昆明等地的二十多名经济学教授、研究员、经济政策研究者、企业家、经济书刊资深编辑等组成了编委会。编委会以严肃认真的态度进行丛书的编辑工作，约请最合适的作者撰写书稿，努力达到丛书的编写要求。但由于国际经济惯例范围很广，含义尚无统一的界定，国内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丛书可能出现缺点、错误，存在问题和不足。我们殷切地希望各方的读者对丛书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

《国际经济惯例丛书》编委会

书名题字：薄一波

顾问、编委会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顾 问	厉以宁	朱厚泽	张国华
	吴大琨	杨光启	赵元浩
	胡代光	陶大镛	
主 编	周成启		
副主编	丁 冰	毛希谦	吴家萃
编 委	卢祖法	许楚英	杜 厦
	李罗力	李 勉	吴焕宁
	马金玉	陈可焜	陈秉宇
	杨振汉	郑天伦	张宪民
	桂宝坤	矫佩民	程 立
	梁文森	梁洁芬	唐 旭
	董国良	魏允和	
常务编委	罗嗣泽		

《国际经济惯例丛书》书目

已出版

商品经济与国际经济惯例	李金亮著	4.59 元
关贸总协定的国际规则与适用惯例	范健 孙南申著	8.46 元
各国中央银行管理与运作	王大伟等著	5.55 元
各国商业银行管理与运作	朱海京 刘宏岩著	4.59 元
金融国际惯例	唐旭 张睿著	3.99 元
外汇市场国际惯例	丁冰等著	4.85 元
国际收支与国际结算	任劲著	4.69 元
租赁国际惯例	刘文影 刘卫华著	3.54 元
财务管理国际惯例	王庆成 王化成著	6.10 元
注册会计师业务国际惯例	李爽 苏一纯著	4.80 元
贸易国际惯例	龚利平 曹鸿翔著	5.20 元
贸易价格国际惯例	郭忠言 王一鸣著	4.00 元
贸易结算国际惯例	吴百福著	6.89 元
商业企业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李骏阳著	5.80 元
招标投标国际惯例	舒福荣著	5.89 元

外商投资国际惯例		孙南申著	5.29 元
跨国公司管理与运作		贺执中著	7.30 元
日本经济贸易惯例		俞仲文著	6.96 元
反倾销国际惯例		盛建明著	7.56 元
商标国际惯例		强赤华著	5.79 元
技术转让国际惯例	徐明贵 杨建阳	应骏著	5.70 元
版权国际惯例		郑成思著	7.50 元
包装国际惯例		叶世雄著	5.64 元
统计国际惯例		顾六宝 纪宏著	3.25 元
劳动管理和劳动输出国际惯例		艾春岐 臧红著	6.55 元
各国出入境管理		陈建兵著	6.10 元
各国房地产业惯例		朱沙苗著	4.75 元
航运国际惯例		宋德驰等著	6.45 元

将出版

股份制国际惯例
 重要的国际经济条约
 重要的国际经济组织
 社会保障国际惯例
 资产评估国际惯例
 各国投资银行管理与运作
 各国保险公司管理与运作
 国际商事仲裁
 工程承包国际惯例
 各国公司法

破产和破产清算国际惯例
产权交易国际惯例
进出口商品检验制度国际惯例
进出口许可证和配额制度国际惯例
各国通行的质量认证体系
各国公平竞争立法与惯例
信托投资和信托管理惯例
可行性研究国际惯例
拍卖国际惯例
营销国际惯例
经济咨询、谈判、合同国际惯例
期货国际惯例
酒店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运输企业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公共企业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工业企业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农业事业经营管理国际惯例
欧洲共同体经济贸易惯例
北美自由贸易区经济贸易惯例
台湾地区经济贸易惯例
港澳地区经济贸易惯例
韩国经济贸易惯例

(凡需购买已出版的图书和询问将出版的图书的出版情况的读者,请及时与贵州人民出版社政经室马金玉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出版大楼 7 楼。邮编:550001。电话:(0851)628629

目 录

《国际经济惯例丛书》序言

第一章 日本对外贸易的分类和管理制度.....	(1)
第一节 对外贸易的分类	(1)
第二节 对外贸易的基本条件	(8)
第三节 现行的对外贸易制度	(11)
第二章 日本对外贸易的基本要素	(22)
第一节 商品品质	(22)
第二节 商品数量	(25)
第三节 商品价格	(29)
第四节 货物装运	(31)
第五节 货款结算	(33)
第六节 货物保险	(35)
第三章 日本出口贸易合同惯例	(40)
第一节 市场调查和贸易对手的选择	(40)
第二节 交易条件的谈判	(43)
第三节 交易合同的签订与实施	(50)
第四章 日本出口贸易中的信用证业务	(63)
第一节 概述	(63)
第二节 信用证的接受与变更业务	(69)
第三节 信用证的转让手续	(76)
第五章 日本出口贸易中的货物准备及海运业务	(78)

第一节	出口货物的准备业务	(78)
第二节	日本对外贸易的个品海运 及雇船海运业务	(85)
第三节	日商遵循的国际海运公约	(92)
第四节	出口货物装船前的手续	(94)
第六章	日本出口贸易的批准手续及报关手续	(101)
第一节	出口批准的若干规定	(101)
第二节	出口批准手续	(103)
第三节	输出报告书的提交	(105)
第四节	出口报关手续	(108)
第七章	日本出口贸易的装船业务及提货单业务	(119)
第一节	集装箱装船业务	(119)
第二节	一般货船装船业务	(121)
第三节	装船通知书及装船货样的发送	(125)
第四节	提货单业务	(126)
第八章	日本出口贸易押汇业务	(131)
第一节	押汇汇票办理的准备	(131)
第二节	以外币结算或以日元结算的押汇业务	(138)
第三节	第三者介入条件下的押汇	(146)
第四节	输出押汇必须交付的其他文件	(149)
第九章	经空路及邮路的普通货物输出业务	(151)
第一节	经空路的普通货物输出手续	(151)
第二节	经邮路的普通货物输出手续	(157)
第十章	特殊贸易形式的输出业务	(160)
第一节	委托采购输出	(160)
第二节	通过海外销售代理店的输出	(161)
第三节	其他特殊贸易形式的输出	(164)
第十一章	日本进口贸易合同惯例及进口批准手续	(169)
第一节	进口合同的签订	(169)

第二节	进口批准的手续	(177)
第十二章	日本进口贸易中的信用证业务及 货物运输业务	(183)
第一节	进口贸易中信用证的开立与变更	(183)
第二节	进口贸易中的雇船合同	(189)
第三节	进口货物的领取	(191)
第十三章	日本进口贸易的报关手续	(195)
第一节	进口报关的一般手续	(195)
第二节	进口报关的特殊手续	(203)
第三节	动植物的进口检疫和食品进口手续	(205)
第四节	减免税与退税	(207)
第十四章	输入货款结算前的提货和货款结算手续	(210)
第一节	借单提货和凭保证书提货	(210)
第二节	输入货款的结算及输入报告书	(216)
第十五章	由空路或邮路输入货物的手续	(224)
第一节	由空路输入的手续	(224)
第二节	由邮路输入的手续	(227)
第十六章	输入货物的损伤赔偿	(230)
第一节	单独海损的索赔及其手续	(230)
第二节	共同海损的索赔及其手续	(234)
第十七章	进出口价格的估算和贸易争端的处理	(238)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价格的估算	(238)
第二节	日本贸易争端的处理惯例	(242)
第三节	对外贸易的汇款业务	(246)
后 记		(248)

第一章 日本对外贸易的分类和管理制度

第一节 对外贸易的分类

从不同角度、根据不同的标准，可以对一国的对外贸易作不同的分类。从贸易形式的角度，日本的对外贸易大体上有八种分类方式，现分述如下：

1. 输出贸易、输入贸易和通过贸易 这是按贸易中商品的移动方向所作的分类。其中本国商品自本国发送至外国的是输出贸易；外国商品自外国发送到本国的是输入贸易；商品不是由输出国直接发送到输入国，而是通过第三国间接地发送到输入国，对于第三国来说就是通过贸易。此外还有输入本国的商品再度输出的再输出贸易；已向外国输出的商品再输入回本国的再输入贸易。

2. 直接贸易和间接贸易 这是按贸易是否经过贸易商社（公司）来区分的。由生产者（厂家）和直接进行而无第三方介入的贸易是直接贸易，直接贸易又分为直接输出和直接输入。产品的生产者（厂家）直接将产品向国外销售称直接输出，目前日本很多大型厂家，如东芝、日立、新日铁等，大多数情况下都是这样做的。使用者（厂家）自己直接向国外购进所需货物，

称直接输入。而通过贸易商社(公司)进行的贸易称为间接贸易。在日本,通过贸易商社的交易额,输出额占总输出额的 65%,输入额占 70%左右。

3. 仲介贸易和中继贸易 这是根据第三国中介人地位的不同对间接贸易所作的进一步的区分。仲介贸易是指第三国贸易商 C 与商品输出国出口商 A 签订买进合同,同时又与商品输入国进口商 B 签订同一批商品的卖出合同,由 AB 双方直接进行结算的贸易。商品既可从 A 国直接运到 B 国,也可经由第三国转运;仲介者 C 只收取手续费,不承担结算义务。在仲介贸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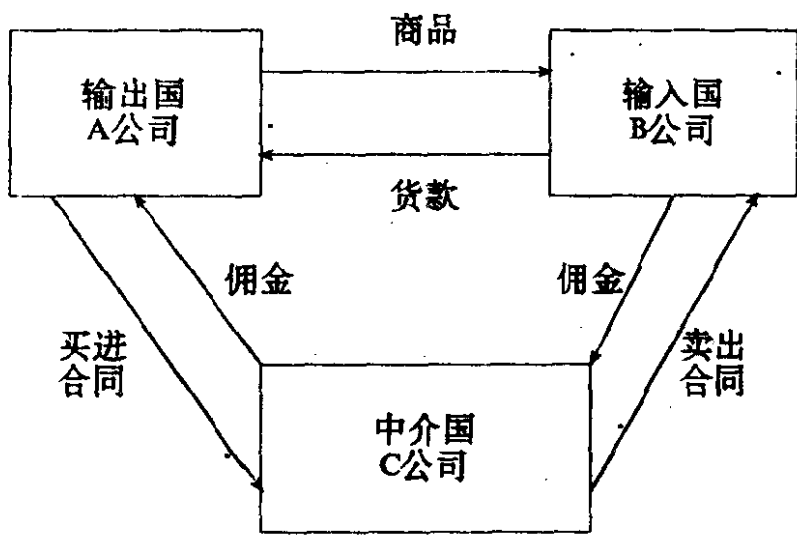


图 1—1 中价贸易

中, 买卖双方是同时存在的 (参见图 1—1)。

中继贸易又称三国间贸易, 与仲介贸易相似, 不同之处是:
(1) A 的商品必须在 C 所在国即第三国特定的地方卸货, 然后

再原封不动地或仅作简单加工(称为中继加工贸易,见后)后,再向 B 发运。作为中途卸货的第三国港口称为中继贸易港。(2) 买卖双方不一定同时存在,很可能是 C 在购入商品后,才去找买主。(3) C 要承担分别与 A 和 B 进行贸易结算。中继贸易一般须具有三个条件:有免除关税的自由港(区、保税工厂);有商品集积地;外汇兑付比较容易。所谓自由港,有三种类型,一是自由港市(Free Port Town),即全港口均属于免税区,准许个人在港内居住,准许货物自由存放、消费、加工及制造(例如香港、新加坡等);二是自由港区(Free Port Area),即只以港口的某一部分作为免税区,允许商品自由存放、加工、制造等,但不允许个人居住(如台湾的高雄、德国的汉堡、不来梅等);三是自由地区(Free Port District),即规划出港口的某一地区为免税区,只允许作为货物存放、改装、分检、混合的作业场所,而不允许加工和制造。

日本尚无自由港(区),但保税工厂近年有较大发展。

4. 三角贸易和多角贸易 三角贸易(Triangular Trade)是指在贸易收支总体平衡、多边独立核算的基础上,在三个国家之间进行的贸易。三角贸易是在两国间的双边贸易遇到收支不平衡的障碍的情况下,由于第三国的加入而形成的。在这样的贸易中,若有三个以上国家参加,称多角贸易或多国间贸易。例如, A 国某商社向 B 国某商社出口甲商品, B 国商社用乙商品作为支付进口甲商品的抵销品。但是 A 国商社并不需要乙商品,因而将它转卖给 C 国。于是甲商品由 A 国运往 B 国,而乙商品由 B 国运往 C 国。在结算时, A 国商社先从 C 国收取乙商品货款,支付给 B 国作为乙商品的货款,最后又从 B 国回收出口甲商品的货款。这样的贸易就是三角贸易。(参见图 1-2、图 1-3)